

深圳市鸿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—9月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类型：扭亏

2. 业绩预告情况表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（%）
	2010年1月1日—2010年9月30日	2009年1月1日—2009年9月30日	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约 4500 万元—5500 万元	-1956 万元	不适用
基本每股收益	约 0.096 元—0.117 元	-0.042 元	不适用

项 目	2010年第三季度	2009年第三季度	增减变动（%）
	2010年7月1日—2010年9月30日	2009年7月1日—2009年9月30日	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约 1340 万元—2340 万元	664 万元	101.81-252.41
基本每股收益	约 0.029 元—0.050 元	0.014 元	107.14-257.14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预计的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扭亏为盈，主要为公司结转西安“鸿基·紫韵”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、西安房地产项目公司股权结构调整以及对非房地产业务的资产剥离，影响当期损益所致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经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，经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审议，业绩具体数据以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数据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深圳市鸿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五日